“药剑”护航人民健康

——昭通市强力推动药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综述

通讯员 彭 燕 文/图

2022年以来,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及云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坚强领导下,昭通市坚决贯彻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健全工作机制,强化上下联动,加强协同合作,药品安全专项整治取得了较好成效。

市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到商铺进行检查。

高位推动 机构健全“一张网”

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市委、市政府坚决贯彻落实药品安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将专项整治作为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和推动全市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和具体行动,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多次对药品安全工作提要求作安排。

健全工作机构。市政府成立了疫苗药品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和集中打击整治危害药品安全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公安局成立了“药剑”2022联合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成立了药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工作领导小组,下设“一室五组”(领导小组办公室、协调保障组、日常监督检查组、执法办案组、假劣药认定组、日常调度督查组)推动工作落实。11个县(市、区)也相继组建了药品安全专项整治组织领导机构。逐级压紧压实主体责任、部门责任和属地责任,为有力有序推进药品安全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

出台工作措施。出台《昭通市药品监管重点工作任务清单》《昭通市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昭通市药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昭通市“药剑”2022联合行动方案》等系列指导性文件,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加强与公安部门的协作,健全完善药品案件线索双向通报、信息共享、重大案件联合查办等工作机制,为全面抓好药品安全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

高效推进 上下联动“一盘棋”

强统筹,牢牢牵住整治这个“牛鼻子”。聚焦重点工作任务,以开展药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冬春季药品安全“百日行动”、药品安全专项整治暨“药剑”2022联合行动为重点,坚持协同、联合和统筹推进日常监管与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分析研判,找准切入点,组织开展为期70天的新版痛风特效药等假药专项整治和违法违规销售处方药、零售药店执业药师“挂证”等专项行动,推动专项整治行动走深走实。

强检查,深入清理隐患“病细胞”。统筹市、县、乡三级市场监管力量,以边远农村地区、城乡接合部卫生室、药店、集贸市场、会销场所、网络售药平台等为重点区域;以严查严打非法采购药品、无证经营药品、销售使用假劣药品等违法行为为重点;以药品专项行动和“药剑”行动明确的“八查”重点内容,深入推进药品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强化风险隐患全面排查、全面整改和全面清零。截至目前,全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共检查“两品一械”经营使用单位8197家次,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239份,发现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风险隐患842条次,已督促全部整改完毕。

强指导,着力打造一支执法“特种兵”。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实行班子成员包县挂钩联系制度,督导指导和统筹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组建督导检查工作专班,下沉县(市、区)开展督导检查和现场培训,对发现问题和违法线索实行现场交办和跟踪督办;派出执法检查组指导县(市、区)对药品安全违法行为实施精准打击,多“链条”形成联合整治合力,推动实现药品安全监管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有效解决基层“不会执法”“不敢执法”等问题,不断提升基层执法能力和水平,全力提高专项整治的针对性、靶向性和有效性。截至目前,共派出执法人员97人次,开展现场指导培训141次,指导培训基层执法人员459人次,移交案件线索26条。

强问效,紧紧握住执法监管这把“手术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高度重视执法办案工作,做到年初有计划、有部署,建立跨部门、跨层级、跨地域的药品安全监管联动机制,健全机制,实行执法办案月通报、季调度和年度总结,将执法办案工作纳入年度考核。各县(市、区)也积极整合执法力量,结合实际全力推进执法办案工作创新,取得明显成效,形成了全市系统执法办案齐头并进的良好态势。盐津县推行“所所办案、乡乡联合”的办案机制,有效破解基层人员少、力量单薄的问题,“两品一械”案件办理位居11个县(市、区)前列;威信县实行县所联动,有效解决药品安全监管专业人员少的问题;镇雄县、鲁甸县持续加强处方药销售管理和药师“挂证”整治,并在案件查办上取得了突破,形成了不敢违法违规的强大震慑。截至目前,全市市场监管部门共查处药械违法案件274件,移送和通报公安部门案件线索13条,收缴“新版痛风特效药”等假药1117瓶。

高度衔接 拓展协作“一股绳”

区域协作搭“平台”。立足昭通位于“川、滇、黔”三省接合部这一区域实际,积极主动加强与川、黔两省周边的宜宾、泸州、西昌、毕节4州(市)沟通对接,商洽建立三省五州(市)药品监管跨区域合作机制,签订药品监管稽查跨区域合作框架协议,搭建起5州(市)药品监管合作平台,指导和推动毗邻县(市、区)之间加强药品稽查协作、互通信息和经验交流,形成多“链条”联合整治和打击合力。云贵川5州(市)将于近期在昭通召开首次联席会议,区域协作机制进一步取得实效。

行刑衔接建“机制”。立足职能职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与公安、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司法等部门的沟通对接,细化行刑衔接和联合执法机制,建立信息共享、联合检查、案件移送、假药认定和追究刑事责任、吊销证照等行政处罚的协同执法机制;加大联合惩戒力度,出台了《昭通市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工作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的通知》等系列文件,健全完善药品安全监管机制,使药品安全犯罪行为成为“过街老鼠”人人喊打,无处藏身。截至目前,召开药品安全执法衔接联席会议4次,移交或配合公安机关查处的假药案件60件,公安部门立案58件,捣毁窝点6个,破案43件,抓获犯罪嫌疑人56人,涉案金额共计75.77万元,有力震慑了药品违法犯罪行为。

假药认定出“办法”。紧扣如何破解规范假劣药品认定这个难题,在无经验可借鉴、没有先例可遵循的情况下,在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指导帮助下,经过多次论证和研究,昭通市率先出台了《昭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假劣药品认定工作办法(试行)》,为全省其他州(市)开展此项工作提供了参考,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决策提供了支撑。统筹局内外力量组建了假劣药认定工作合议委员会和委员专家库,制定了假药认定合议程序,明确了假药认定的范围及方向,为依法依规严厉打击制售假劣药品违法犯罪行为提供了有力支撑。截至目前,共召开合议委员会议10次,对公安机关委托认定的194种8049瓶(盒)涉案物品进行认定,共认定假药163种(次)4495瓶(盒)。

下一步,昭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进一步强化药品监管队伍建设,总结提炼专项整治工作经验,不断推进药品安全治理能力现代化,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用药安全和生命健康。

干部作风 营商环境 大提升

打造 同心同德的干群关系 优质透明的营商环境 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以『一线作为』促务实为民

——细沙:

通讯员 陈俊辉 文/图

为迅速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永善县细沙乡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践行“一线工作法”,持续推动乡、村两级全员下沉一线,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切实为民铸魂,为民谋利,为民尽责。

党建引领在一线。细沙乡坚持将党建引领贯穿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全过程,并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和群众号召力,让基层党组织握紧乡村振兴的“指挥棒”。通过持续推进“精品集镇”和文明乡风打造工作,探索发展“党建+”产业发展模式,组织开展“尊老爱幼”等志愿活动,让党员干部站在社会治理的最前端,挺在服务群众的最前沿,充分发挥出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示范引领作用,激发全乡党员群众干事创业的激情和活力,全面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在一线。及时召开专题宣传报告精神学习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会议,让全乡干部职工原文学、率先学,学深悟透党的二十大精神要义,并以基层党组织为单位组建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志愿服务队,以群众会、院坝会、“火塘”会及“主题党日”、上门讲学等方式,让全乡干部下沉到田间地头,成为党员群众身边的“播音员”和“解说员”,结合广大党员群众最关心的问题,带着党员群众一起学,将党的二十大精神传到全乡的每一个角落,送到人民的心坎上。

截至目前,细沙乡已在全乡组建志愿服务队7支,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80余次、“主题党日”学习宣讲专题20余次,对全乡121个村民小组、68个基层网格、27个基层党组织完成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全覆盖。

压实作风在一线。通过常态化通报重点工作进度、定期不定期召开重点工作调度会、乡直各站所周末到村开展巡视巡查等措施,建立“2+3+2”工作方法,及时对全乡重点工作进行跟进、问效和指导,确保党和政府各项政策落地落实,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始终把干部作风大提升与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紧密结合起来,把“难”的事、“烦”的事纳入攻坚范畴,着力锻造全乡干部队伍谋事为群众、干事重实效的工作作风,通过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践行初心在一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我为群众办实事”和“政策找人”为抓手,坚持每周开展下基层“大走访”活动,聚焦脱贫成效巩固、群众满意度调查、产业发展谋划、群众增收致富、民生政策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落实落细,让网格员在基层多花时间、多问根源、多想对策,确保群众问得到、情况摸得准、政策落得实,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当好群众“暖心人”,践行好为民服务的初心使命,让各项惠民政策“飞入寻常百姓家”。

细沙乡党员干部与群众深入交流。

大关:构筑服务平台 提升医保成效

通讯员 杨天臣

近年来,大关县医疗保障局充分领会“发展为第一要务”的重大意义,自我革命、自我完善,切实构筑服务保障平台,不断提升医疗保障成效,赢得了参保群众及定点医药机构的满意和信任。

依法优化营商环境

把提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作为工作的目标任务,为参保对象构筑安全有力的医疗保障平台。参保扩面稳步推进,建立了税务、医保、卫生健康、民政、财政等部门联合协同配合工作机制,提高工作效率、增强服务意识、优化服务流程,新办企业申报参保即时即办。落实企业降费政策,大关县缓缴77家企业,单位缓缴金额128.98万元,申请不缓缴企业3家,使用云南省“全口径”社平工资,降低全县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上下限,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费率2018年由8%阶段性调整为7%后,于2022年1月起调整为5%。

构筑平台服务民生

今年以来,大关县医疗保障局印制300份海报张贴到县、乡、村公共场所醒目位置,将7万份参保宣传折页发放到所有城乡居民户,制作《待遇保障政策工作手册》利用信息化平台推进宣传;统筹县、乡、村干部及驻村工作队员培训;落实政策不走样,全面实现“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项保障制度之间的有机衔接,下放权限到定点医疗机构,设置“三重保障”窗口,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切实方便群众办理医保业务。建立县域医疗保障救助管理系统,医保经办机构和定点医疗机构直接向困难群众提供“一站式、一个窗口”统一受理、统一审核、统一报销、即时结算,落实定点医疗机构就医不需办理转诊转院享受待遇。坚持落实“一站式”即时结算政策,设立“一站式”标识的综合服务窗口办理业务,切实做到一单办结。县内全年施行基金按月预拨定点医疗机构,年终清算制,个人零星报销次月内(30个工作日)全额拨付到位。

提升服务水平保障

大关县医疗保障局干部职工牢记“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效率意识,端正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始终把为民、助民、便民、利民、追求社会效益放在工作首位。抓实体验改进服务。局长带队,副科级以上干部一起参与,利用跨部门体验和亲自办理等方式到政务部门服务窗口每月开展体验,以体验抓整改,以整改促落实;实现自助办、电话办、网上办、即时办,39项服务事项全部进驻服务窗口。抓实异地就医医保报销。在实现基本医保、大病保险直接结算的基础上,43家定点医药机构开通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的协议定点医疗机构,完成异地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的系统改造和测试,确保大关县异地就医“一站式”直接结算。落实国家药品集中采购。辖区内定点医疗机构承诺采购药品落实30%的预拨款160.14万元;2022年按照1—3万元核算标准,对开展业务的73个村卫生室预拨了164万元药品周转资金。落实省委、省政府“一平台、三机制”部署,完成“云南省政府救助平台”医保参保登记、医保异地就医报销和大病救助三个模块开发部署,办结率保持100%,竭力满足了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对健康的需求。